

# 明传电报阅办笺

等级	特提	机号	ZJ597	收报时间	10月23日 18:47
来电单位	市委办公厅、市政府办公厅				
内容摘要	关于深刻汲取龙郢矿业“10.20”冲击地压教训 切实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				
办报意见	请晓磊、董标、晨光同志研办。 转区政府办公室、瓦字监局。 王 24/10				
领导批示	请区安委会牵头抓实各 镇的工作。并转发各镇。各镇 王 24/10				
阅后签名	姓名	时间	姓名	时间	
	王 24/10	10.24			

# 中共淄博市委办公厅发电

等级 特提·明电 淄办发电〔2018〕129号 淄机发597号

抄送：市委常委，市人大常委会，市政府，市政协，市纪委。

## 中共淄博市委办公厅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深刻汲取龙郓煤业“10.20”冲击地压教训 切实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

各区县委、人民政府，高新区工委、管委会，经济开发区工委、管委会，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工委、管委会，各大企业、各高等院校，市委各部委，市政府各部门，各人民团体，军分区：

2018年10月20日23时，龙郓煤业1303泄水巷发生冲击地压，22人被困井下。情况发生后，省委、省政府高度重视，省委书记刘家义21日凌晨接到报告后，立即调度情况，对救援工作作出紧急安排，并中断在烟台的调研和会议赶到现场指挥救援。省委副书记、省长龚正也即刻提出要求并迅速赶到现场。21日下午，在龙郓煤矿召开情况调度会，察看

了解救援情况，根据最新进展，对人员搜救、防范发生次生灾害、被困人员家属安抚、舆情引导等，进一步作出研究部署。目前，救援处置工作正有序进行。

22日，省委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印发《关于深刻汲取龙郓煤业“10.20”冲击地压教训切实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》（鲁办发电〔2018〕220号），对深刻汲取事故教训，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提出严格要求。市委、市政府主要领导同志第一时间作出批示，要求各级迅速作出安排部署，安监、住建、煤炭、经信、国土、林业、公安、消防等部门认真抓好排查落实。为深刻汲取教训，举一反三，严防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现就切实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紧急通知如下。

## 一、认清形势，把握特点，一刻也不放松地抓好安全生产工作

龙郓煤业有限公司“10.20”冲击地压事故的发生，给我们敲响了警钟。分析事故发生的原因，暴露出有的地方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不力，安全生产意识不牢，工作措施不硬，工作成效不明显；有的企业隐患排查治理不深入，风险管控不到位；安全生产工作中还存在漏洞和薄弱环节，还有想不到、管不到、治理不到的地方。当前，我市安全生产形势虽然总体稳定，但依然不容乐观，潜在的安全风险随时可能引发事故。秋冬季节、岁末年初，历来是生产安全事故的多发期，各级各部门要切实警觉起来，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一系列指示要求，严格按照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、市政府工作部署，进一步抓紧抓好安全生产工作。各级领导干部要认真贯彻落实《山东省实施〈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

全生产责任制规定>细则》，增强责任意识和担当意识，坚持守土有责、守土尽责，全力做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，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。

## **二、迅速行动，严格标准，立即开展煤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，深化煤矿安全利剑行动**

各级各有关部门要结合正在开展的“利剑行动”，深入开展煤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，全面排查治理煤矿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。煤矿企业必须将防治冲击地压摆上突出位置，作为煤矿安全生产的第一要务，对照《防治煤矿冲击地压实施细则》，逐一进行隐患排查。要坚持“降强度、查隐患、保安全”，优化开拓布局，降低开采强度，合理采掘顺序，切实防止冲击地压的发生。受冲击地压威胁较严重的煤矿要立即停止生产，对受冲击地压威胁的采掘工作面逐一进行冲击危险性分析，制定落实切实可行的防范措施，经市煤炭行业管理部门验收后方可恢复生产。要强化煤矿防冲专业、专职队伍建设，提升防冲人员专业素质，摸清本煤矿冲击地压发生机理和规律，落实分类治理措施，全面加强防冲工作保障。要着力提高操作人员和资料分析人员技术素质，根据本矿的实际情况，对照以前发生的较大能量释放事件，认真分析冲击地压监测预警历史数据，提炼总结出适合本煤矿的监测预警指标，充分发挥监测预警系统效能，切实提高冲击地压监测预警能力。煤矿安全监管部门要对受冲击地压威胁的煤矿，立即组织开展重点执法检查，以更加严格的执法检查倒逼企业落实冲击地压防治主体责任。对防冲措施不落实、防冲工作不到位的煤矿企业，严格依法依规处理。

## **三、吸取教训，举一反三，迅速开展其他行业领域安全**

## 生产专项整治

各级各有关部门要针对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特点和规律，迅速组织开展覆盖各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，以 7 个行业领域为重点，认真开展隐患排查治理，严查深查彻查，坚决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。

非煤矿山领域。要加强井巷管理，严格按照设计要求进行支护，确保支护方式和支护强度满足要求。地下铁矿要严格按照充填法或及时进行嗣后充填，实现随采随充，严禁形成新采空区；地下粘土矿要严格按照开采设计进行回采施工，加强顶板支护管理，落实采空区处理措施，严禁形成大于 200 m<sup>3</sup>的采空区。露天矿山要重点落实台阶边坡等关键环节防范坍塌事故措施。尾矿库要确保干滩长度、安全超高、坝坡比等参数满足设计要求，凡坝体高度和库容超过设计规定的，一律停止运行，尾矿库安装在线监测系统的，必须保持正常运行。要加强矿压检测，凡开采深度超过 800 米的矿井，必须安装地压在线监测系统，并保证正常运行。

森林防火领域。要严格林场火源管控，对进山路口、林缘与居民区结合部、林区墓地等重点部位，实行专人把守，坚决杜绝野外随意用火。要加强气象预报，及时对森林火险等级进行分析预测，及时发布高森林火险预警信息。林场观测人员要 24 小时轮流值守，视频监控要全天运行，消防专业队伍要靠前驻防。要加大对木材加工等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检查，排查治理火灾隐患，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生产经营行为。

消防领域。全面强化重点单位消防检查整治，突出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、超大城市综合体、超高层建筑；商场市场、宾馆饭店、娱乐场所、劳动密集型企业、福利机构等人员密

集场所;人员集中的培训机构、临时出租屋、旅游景点,高层地下建筑、文物古建筑、仓储物流、施工现场、“三合一”等单位场所,采取集中整治和专项治理相结合等方式,深入排查整治火灾隐患。持续开展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攻坚治理,统筹推进电气火灾综合治理,加强各行业领域火灾隐患整治,有效防范各类火灾事故。

冬季取暖、用气用电用煤领域。开展电力迎峰度冬和冬季安全生产检查,合力做好发电供暖用煤、机组供暖保障和电力施工安全工作。加强对涉及“煤改电”配网工程施工建设和配网设备的检查维护,确保配网设备安全可靠运行。加强“煤改气”建设项目的安全检查,依法严厉查处非法违法建设行为。督促相关企业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,加强安全管理人员培训,强化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,确保储气(液)等安全设施设备正常运行。加强对用气、用电、用煤户的安全培训和安全巡检,强化尚未集中供暖住户、学校、工棚的冬季取暖安全检查,及时消除安全隐患。

危险化学品领域。加强冬季化工安全管理,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,加强内部安全管理,全面提升安全管理水平。严格执行操作规程相关内容,切实加强生产现场安全管理,杜绝违章作业。落实装置、特种设备、原材料的保温防冻措施,切实做好防火、防爆、防雷、防静电、防泄漏等工作,特别是要高度重视涉及液氨、液氯、液化气等有毒有害、易燃易爆危险物质罐区(气柜)安全阀、金属软管、盲板、阀门管件等设施的管理,建立日常检维修制度,存在问题的要立即停止使用并及时维修或更换,确保设施的安全有效。落实温度压力液位等参数控制、泄压排放、防火

防爆、自动化控制和紧急停车、有毒和可燃气体泄漏检测报警、安全联锁等装置的运行管理，强化异常状况监测预警，采用在线安全监控、自动检测或人工分析数据等手段，及时判断发生异常工况的根源，评估可能产生的后果，制定安全处置方案，避免因处置不当造成事故。加强危险化学品仓储安全管理，加大仓库、储罐巡查频次，严格脱水、倒罐作业。严格执行检维修及动火、受限空间作业、化工装置试生产等标准规范，强化重点环节、重点部位、特殊作业安全管理，实施安全风险研判与承诺公告制度，落实管控措施和管控责任。

建筑领域。突出高空作业、临建设施、生产厂房、市政工程等，加强对建筑施工工地及设施设备的安全监管，重点查处非法外包、无资质承揽工程、现场作业不规范以及抢赶工期、突击建设等问题，重点查处违规施工、违章作业、私搭乱建等违法违规行爲，重点查处模板支撑、脚手架、物料提升、临边防护和临时用电等安全风险，重点查处塔吊、桩基等建筑设施运行隐患。加强市政设施和房屋使用安全管理，落实城市供排水、供热、燃气、市政道路和桥梁等基础设施的安全保障措施，确保安全运行。

道路交通领域。保持路面交通违法严打整治高压态势，持续开展机动车缉查布控系统大会战行动、平安交通百日行和风险隐患大排查快整治严执法集中行动，加大高速公路、国省道、城乡结合部、农村道路的路面管控力度，严查、严管、严处违法违规行为。加强对车站、码头、桥梁、隧道、涵洞、边坡陡坡、临水临崖和急弯路段安全检查，重点加强“两客一危”车辆、城市客运和农村客运的安全监管，加强

汽车客运站源头安全管理，落实好各项安全防范措施。督促企业加强从业人员冬季行车安全教育，降低事故风险。开展铁路运输行车设备防寒过冬专项检查，强化质量安全管理，严防发生机动车辆走行部大部件脱落、防线路断轨等问题，确保运行安全。完善公共交通应急预案，妥善应对极端恶劣天气、自然灾害、旅客滞留等突发情况，维护交通安全。

其他行业领域，也要按照市委、市政府的工作部署要求，从严从实，主动作为，深入开展专项整治，确保安全生产工作取得实效。

#### **四、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，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应急值守**

当前，省党政机构改革正在进行，我市也即将开始，在相关职能调整到位之前，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严格按照原职责规定做好各项工作。要加强机构改革期间思想政治工作，做到思想不乱、工作不断、队伍不散、干劲不减，认真履行监管执法和应急救援职责，拿出更多的精力研究安全生产工作，拿出更多的力量抓好安全生产工作，拿出更多务实管用的举措做好安全生产工作。

要按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失职追责”的要求，全面落实党委政府领导责任。各部门要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、管业务必须管安全、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，切实履行好安全监管职责。市直相关部门要加强对本行业本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、检查。市安委会办公室要加强对有关部门执法检查工作情况的调度，适时组织督导组，随机督查区县和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情况，督促各地落实属地监管责任。各级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能的部门，都要制定执法计划，组成执法检查组，对本行业领域的企业单位进



行安全生产执法检查，重点检查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开展风险管控、隐患治理等情况。对检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爲，要严厉查处，该处罚的坚决处罚，该取缔、关闭的要采取断然措施，不留后患。对工作中不认真履行职责，隐患排查整治不深入、不彻底，风险管控不到位，重大隐患整治不力的，要严肃问责。对发生较大以上事故或者造成较大负面影响的典型事件，要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。

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应急值守工作，严格执行干部值班、领导带班制度。要督促各类应急救援队伍做好应急准备工作，加强对应急救援车辆和其他应急救援设备设施的管理，确保及时、有力、有效处置可能发生重大事故的险情。对于紧急突发事故，主要领导要在第一时间亲临现场，科学决策，靠前指挥，妥善处置，努力将事故损失降到最低。要加强生产安全事故信息报送工作，一旦发生事故，要在第一时间上报事故的发生及应急处置、善后处理情况，要随时关注事故的进展和伤亡人员的变化，迅速多渠道核查详细情况，及时、准确上报事故信息。

中共淄博市委办公厅  
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 
2018年10月23日